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1-044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6日、2021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因公司2018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浙江怡和卫浴有限公司在承诺期2018-2020年内业绩完成度为81.24%，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林普根、王雪芬、陈方琳、曾昭源和骆益民应补偿4,338,191股股份，该补偿股份由公司自有资金总价人民币1.00元定向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已于2021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过户手续及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01,907,534股变更为497,569,343股，注册资本由50,190.7534万元变更为49,756.9343万元。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7日和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于2021年7月14日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于2021年8月28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以及于2021年9月15日披露的《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以上公告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份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15日